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寧波屹東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Ningbo Yidong Electronic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更改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更改為香港灣仔駱克道33號中央廣場匯漢大廈10樓1001-02室，將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四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寧波屹東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亞群

香港，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日

本公佈（本公司各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遵照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彼等深知及確信，確認：(i)本公佈於各重大方面之資料乃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份；(ii)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其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iii)本公佈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始作出，並按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作出。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刊登。

\* 僅供識別